

2024年
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 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本区审计政策，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统一管理全区审计项目计划，并按要求报市审计局汇总审核后报省审计厅审批。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他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 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镇）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

内作出审计决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各街（镇）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区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区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区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使用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监督全区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

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审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区审计局应当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区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设置：办公室（秘书股）、财政金融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行事投资审计股。下属事业单位：清远市清城区审计事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城区审计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39.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0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0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39.28	本年支出合计	739.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39.28	支出总计	739.2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39.28	73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02	54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544.02	54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487.32	48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1	53.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7	49.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8	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	1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	1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6	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8	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收入总体情况是财政拨款收入的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39.28	682.58	56.7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02	487.32	56.7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544.02	487.32	56.70	0.00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487.32	48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28.70	0.00	28.70	0.00	0.00	0.00	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1	5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7	4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8	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	1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	1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6	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8	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支出总体情况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39.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39.28	本年支出合计	739.2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39.28	支出总计	739.28

注：财政拨款收入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39.28	682.58	56.7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02	487.32	56.70
[20108]审计事务	544.02	487.32	56.70
[2010801]行政运行	487.32	487.32	0.00
[2010804]审计业务	28.70	0.00	28.70
[2010806]信息化建设	21.00	0.00	21.00
[2010899]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47	128.4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1	53.5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7	49.9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8	24.9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74	19.7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	19.7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96	14.9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78	4.7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7.04	47.0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7.04	47.0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7.04	47.0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82.5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95.46
[30101]基本工资	94.08
[30102]津贴补贴	180.20
[30103]奖金	103.3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9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9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1.04
[30114]医疗费	2.1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1
[30302]退休费	52.68
[30307]医疗费补助	0.8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6.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89	4.89	0.00	0.00
“三公”经费	4.06	4.0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6	1.06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682.58	682.58	682.58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682.58	682.58	682.5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95.46	595.46	595.4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1	53.51	53.51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6.70	56.70	56.7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56.70	56.70	56.70	0.00	0.00	0.00	0.00	
审计专网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审计专网进行日常运维及保障基本服务费用支出，保障审计专网安全稳定运行，以保障正常工作需要。
审计项目专项经费	28.70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审计项目专项经费为审计项目提供必要的审计经费，以保障审计项目工作得以有效实施，为推动城区项目规范运行、重大政策有效落实、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用提供审计保障。
金审工程建设及送审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审计效率，节约审计资源，保障金审工程建设及送审等审计工作正常开展。
审计干部教育培训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各类审计干部教育综合培训，切实提升干部职工的综合素质，为审计项目、部门正常履职提供必要支撑，努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审计队伍。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39.28万元，比上年增加129.18万元，增长21.1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多；支出预算739.28万元，比上年增加129.18万元，增长21.1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多。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0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0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89万元，比上年减少19.74万元，下降80.15%，主要原因是响应节能减排，厉行节约。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2.2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0.83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万元，主要是拟购置办公电脑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